2020 新北市美術家聯展—看圖說故事徵文活動活動辦法



新北市最大展「新北市美術家聯展」線上開展囉,小朋友快來選一件你最愛的作品,寫下作品給你的感想,來抽限量大獎!

活動時間: 2020/3/21-4/19

活動網址: 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events/1915439938600717/

一、活動規則:

- (一) 根據「2020新北市美術家聯展」的 412 件參展作品,依作品的藝術呈現表達個人心得或看法,撰寫為 50 字到 300 字文章,並附文章篇名,文章 主題 不限。作品可至線上畫冊欣賞: https://www.newtaipeiartist2020.com.tw/class.php
- (二) 寫好的文章請電郵傳送至 vparts.culture@gmail.com 報名,電郵主旨請寫「報名 2020 新北市美術家聯展—看圖說故事徵文」,並提供「作者姓名、年齡、學校年級及可供編輯的文字檔案」,主辦單位檢視資料齊全後將另行上傳至「新北市文化局」官方臉書粉絲團活動專頁。
- (三) 文章不評比,凡撰寫文章經主辦單位公開上傳者,均有抽獎資格,獎項將於活動結束後 15 日內亂數抽出,並公告於「新北市文化局」官

方臉書粉絲團。

- 二、 參賽資格:國中以下或未滿 16 足歲(93 年 4 月 20 日前出生)之學童,報名時請檢附得證明資格之文件,如學生證、健保卡等。
- 三、 徵文日期:公告日起至 109 年 4 月 19 日 23:59 止,以電子郵件信箱顯示 之時間為準。

四、 獎項內容:

- (一) 新北市立美術館限定動物積木1只,20名。
- (二) 新北市美術家聯展限量特製悠遊卡1只,20名。
- 五、 得獎公布:得獎者預定於 109 年 5 月 5 日前於「新北市文化局」官方臉書 粉絲團進行公告。

六、 注意事項:

- (一) 每人可參加文章數量以一篇為限制。
- (二) 參加之文章須為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之作品,須為本人原創 且擁有完整之著作權得授權他人使用,如有侵害他人合法權益,而所 產生之法律責任由「寄送電子郵件者」自行負責,概與主辦單位無涉, 並取消其參加及抽獎資格。
- (三)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,每名參加者參加本活動時,即代表同意得獎後 其個人基本資訊公告於「新北市文化局」官方臉書粉絲團,以供查詢 得獎名單。參加者均須據實填寫學校年級等相關有效資訊。
- (四) 如不符合以上規定,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及得獎資格。
- (五) 主辦單位擁有審核活動參加者文章內容的權利,如文章中有涉及暴力、 色情或妨害社會善良風俗之虞之內容,將不納入參加資格。
- (六) 得獎人須在 109 年 5 月 20 日前,私訊回覆得獎人聯絡資料回傳至「新 北市文化局」官方臉書粉絲團,逾期視同放棄,獎項將統一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寄出。 得獎者同意將得獎者部分資訊公佈於本活動或相關 行銷活動宣傳物中。
- (七) 本活動獎品之寄送地點僅限臺、澎、金、馬地區。
- (八) 獎項以實物為準,不得折換現金或更換品項,不可指定款式
- (九)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或終止本活動及獎品之權利。